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减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暨调整发行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共计5,900万元，该部分财务性投资需要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根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直接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即可。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调减。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发行方案中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10,493.9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以及预计设备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豪恩汽电深圳产线扩建项目	39,288.09	30,446.26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2	惠州豪恩汽电产线建设项目	55,747.03	47,187.65
3	豪恩汽电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50,180.40	32,860.00
	合计	145,215.52	110,493.91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4,593.91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以及预计设备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预计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豪恩汽电深圳产线扩建项目	39,288.09	30,446.26
2	惠州豪恩汽电产线建设项目	55,747.03	47,187.65
3	豪恩汽电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50,180.40	26,960.00
	合计	145,215.52	104,593.91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发行方案中的其他内容不变。

二、本次调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并调整发行方案需履行的相关程序

调整发行方案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就本次调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并调整发行方案的事项，编制了《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相关公告文件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